

#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在董事会及各级领导的支持和配合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法律法规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对公司经营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核查，对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合法性及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有效地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1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的主要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1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

		易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9月13日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6月、2020年度、2019年度及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依法依规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控制度执行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2021年，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

### （三）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1年，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 （五）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防范风险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公司出具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

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 三、2022 年工作规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积极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履职能力的建设和提升，有针对性地组织成员参加法律法规、公司治理、财务管理、内控建设等相关学习、培训，提升专业能力和履职能力，以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提高监督工作水平。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18 日